

证券代码：002199

证券简称：东晶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18030

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李庆跃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 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李庆跃	否	10,500,000	2017-12-28	2018-06-11	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0.72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李庆跃先生持有公司 25,783,260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0.59%；其中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共计 10,500,000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40.7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.31%。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完成后，李庆跃先生

持有的公司股份未有处于质押状态的情况。

二、 备查文件

- 1、《交易确认书》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三日